

2021 年度
汝阳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二〇二二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汝阳县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汝阳县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汝阳县人民法院主要职责：依法审判符合级别管辖和地域管辖的第一审刑事、民商事、行政案件；依法受理符合级别管辖和地域管辖及委托的执行案件；受理不服本院已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等各类申诉，并依法对其中确有错误的已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和调解进行再审。

二、机构设置

汝阳县人民法院设有综合办公室、政治部、审管办、立案庭、民事审判庭、综合审判庭、刑事审判庭以及执行分局8个内设庭室，1个机关服务中心，下设蔡店法庭、三屯法庭、上店法庭、内埠法庭4个基层人民法庭。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汝阳县人民法院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2021年度，汝阳县人民法院。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具体是：

1. 汝阳县人民法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 汝阳县人民法院	2021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栏	次		1	栏	次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22.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324.0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46.32	本年支出合计	5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546.32	总计	62
					2,546.32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 汝阳县人民法院		2021年度						
项 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546.32	2,222.26					324.0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40.61	1,828.64					311.97
20405	法院	2,140.61	1,828.64					311.97
2040501	行政运行	1,631.96	1,445.64					186.32
2040504	案件审判	22.91						22.91
2040506	“两庭”建设	2.74						2.74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483.00	383.00					1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7.41	225.33					12.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9.10	207.02					12.0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0.02	100.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9.08	107.00					12.08
20808	抚恤	18.31	18.31					
2080801	死亡抚恤	18.31	18.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90	63.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90	63.9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90	63.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40	104.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40	104.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40	104.4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 汝阳县人民法院		2021年度						
项 目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384.13	1,866.33	517.8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15.12	1,497.32	517.80			
20405	法院		2,015.12	1,497.32	517.80			
2040501	行政运行		1,600.56	1,371.66	228.90			
2040504	案件审判		22.91	22.91				
2040506	“两庭”建设		2.74	2.74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88.90	100.00	288.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74	218.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44	200.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8.49	98.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94	101.94				
20808	抚恤		18.31	18.31				
2080801	死亡抚恤		18.31	18.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11	52.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11	52.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11	52.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16	98.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16	98.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16	98.16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汝阳县人民法院			2021年度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22.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703.14	1,703.14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06.66	206.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2.11	52.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8.16	98.1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22.2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60.07	2,060.0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62.19	162.1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222.26	总计	- 9 -	64	2,222.26	2,222.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汝阳县人民法院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2,060.07	1,542.27	517.8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03.14	1,185.34	517.80
20405	法院	1,703.14	1,185.34	517.80
2040501	行政运行	1,414.24	1,185.34	228.9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88.90		288.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66	206.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8.36	188.3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8.49	98.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86	89.86	
20808	抚恤	18.31	18.31	
2080801	死亡抚恤	18.31	18.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11	52.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11	52.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11	52.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16	98.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16	98.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16	98.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汝阳县人民法院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03.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8.8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96.50	30201	办公费	12.0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97.22	30202	印刷费	1.9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49.16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7.2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2.3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2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9.75	30206	电费	13.2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1.91	30208	取暖费	0.5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2	30211	差旅费	5.6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8.1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1.8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48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2.60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3.19	30216	培训费	1.2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81.1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8.31	30224	被装购置费	15.7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4.22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75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5.5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9.3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62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0.1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33			
人员经费合计		1,216.21	公用经费合计					326.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汝阳县人民法院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4.50		44.00		44.00	0.50	38.11		37.62		37.62	0.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 汝阳县人民法院		2021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546.3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68 万元，下降 0.14%。主要原因是 21 年较 20 年相比，无基建支出；退诉讼费不列入公用支出部分。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546.3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222.26 万元，占 87.27%；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324.06 万元，占 12.7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384.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66.33 万元，占 78.28%；项目支出 517.80 万元，占 21.72%；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222.2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20.37 万元，下降 12.6%。主要原因是缩减经费开支、减轻财政负担。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60.07 万元，占

支出合计的86.41%。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04.73万元，下降12.89%。主要原因是缩减经费开支、减轻财政负担。

（二）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60.0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1703.14万元，占82.6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6.66万元，占10.03%；卫生健康支出52.11万元，占2.53%；住房保障支出98.16万元，占4.77%。

（三）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953万元，支出决算为2060.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48%。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518.2万元，支出决算为1414.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1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缩减经费开支、减轻财政负担。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5万元，支出决算为288.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44.4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数据未包含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数据。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94.5万元，支出决算为98.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22%。决算数与

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人员实际情况，按核算标准支付离退休人员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9.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9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人员实际情况，按核算标准缴纳基本养老保险。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18.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6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5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人员实际情况，按核算标准缴纳医疗保险。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0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0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人员实际情况，按核算标准缴纳住房公积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42.2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216.2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

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公用经费 326.0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65%。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运行维护支出降低，故决算数低于预算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37.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50%，占 98.7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占 1.3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无相关开支内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 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5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运行维护支出降低，故决算数低于预算数。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37.62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燃油费、车辆保险以及车辆维修（护）费等。2021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4 辆。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其中：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5 万元。主要用于工作检查、交流学习等。2021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24 个、来宾 17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34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6.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资产购置减少支出。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8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5.8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25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4 辆；其他用车 1 辆。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省委、省政府及省财政厅部署要求，我单位认真学习贯彻文件精神，积极主动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做到了预算项目日常监控与年度自评相结合，完成了组织成立、职责分工、组织实施等预算绩效管理保障体系。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1 年，我院项目支出预算达到了预期的效果，完成了预期的工作目标。

（三）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 2021 年无重点项目预算，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